第二章

土地、房屋和運輸

引言

土地是香港社會、經濟和民生持續發展之根本。政府致力促進平穩而持續的土地供應,不僅為市民提供安居樂業之所,亦為香港的工商業發展,以至創新科技和各項新興產業提供空間。規劃及發展土地,亦為更好的城市規劃創造條件,為應付未來的挑戰打好基礎。政府多管齊下的土地供應策略漸見成效。短中期方面,我們會繼續善用已建設土地及周邊地方,應付社會對房屋等土地的迫切需求。中長期方面,我們正積極開拓新發展區和擴展新市鎮,為市民建設新一代宜居宜業的新市鎮。我們亦會繼續研究在維港以外填海、開發岩洞及地下空間作為進一步的土地空間供應來源。

為籌劃香港的長遠未來,我們正進行《香港2030+:跨越2030年的規劃遠景與策略》研究及公眾參與。我們提出「規劃宜居的高密度城市」、「迎接新的經濟挑戰與機遇」及「創造容量以達致可持續發展」三大元素,鞏固香港作為「亞洲國際都會」的地位,以面對未來人口和樓宇老化、經濟結構轉變、社會服務需求趨升等各種機遇和挑戰,以及市

民對提升生活質素的殷切期望。我們探討如何發展東大嶼都 會和新界北這兩個策略增長區,以及更新現有市區可提供的 伸展空間,為香港的未來未雨綢繆。

在房屋政策方面,我們在《長遠房屋策略》確立的框架下制訂和落實各項政策措施,繼續多管齊下增加房屋土地供應,加快興建更多出租及出售的公營房屋,推算逐年延展的十年房屋供應目標。在覓地建屋的過程中,遇到的困難及阻力不少,因此,公眾的支持至為重要。因應土地及房屋發展,我們會按條件做好交通及公共設施上的配套。然而,整體社會須作出艱難的抉擇,並有所取捨。

在交通運輸方面,我們會繼續鼓勵市民使用公共交通服務,並會維持以鐵路為骨幹,輔以巴士、小巴、的士等多元公共交通網絡。我們也會繼續優化路面交通服務、提高服務效益、減輕加價壓力,並減少路邊廢氣排放;我們亦會推行措施以紓緩道路交通擠塞。同時,我們會致力提升城市的易行性,讓步行成為香港作為可持續發展城市的重要部分。

觀塘線延線與南港島線(東段)已分別於去年10月和12月通車。我們正全面推展餘下的廣深港高速鐵路香港段和沙田至中環線(沙中線)鐵路項目。廣深港高速鐵路香港段預計於2018年第三季度通車,而沙中線「大圍至紅磡段」和「紅磡至金鐘段」則預計分別於2019年和2021年通車。

此外,我們現正按照《鐵路發展策略2014》中的初步建議時間表,推展有關北環線(及古洞站)、屯門南延線和東九龍線的詳細規劃工作,並會繼續在直至2031年的規劃期內再推展其餘四個新鐵路項目。我們正於2014年年底逐步展開的《公共交通策略研究》下檢視重鐵以外的其他公共交通服務的角色定位,整項研究預計可於2017年年中完成。我們亦正與港鐵公司共同檢討港鐵票價調整機制。

為加強香港的對外交通聯繫,我們正全速興建港珠澳大橋本地工程和蓮塘/香園圍口岸本地工程。

新措施

我們會推行下列措施:

更新發展策略

進行《香港2030+:跨越2030年的規劃遠景與策略》研究及公眾參與,探討香港超越2030年的整體空間規劃、 土地及基建發展的策略和可行方案,規劃香港成為宜居 的高密度城市,以迎接新的經濟挑戰與機遇,並創造容 量以達致可持續發展。(發展局)

起動九龍東

- 展開工作,檢討牛頭角分區警署預計約於2020年搬遷後騰空土地的將來用途。(發展局)
- 在本年內就「飛躍啓德」計劃兩項相關研究諮詢公眾, 即舊機場跑道末端的設計大綱和觀塘行動區的初步發展 建議。(發展局)
- 在九龍東展開與智慧城市發展有關的概念驗證測試,包括試驗在路邊上落貨區設置監察系統、以人為本的行人導航系統、大型活動的人流管理,以及區內空置車位數據和樓宇能源使用量數據的分享等,以探討不同創新概念的成效、推行方式和策略。(發展局)

與不同的科研及學術機構協作,以九龍東作為智慧城市研究範圍的重要一環。研究課題包括室內外地理信息系统、資料探勘技術及環境空氣質素預測等。(發展局)

發展及保育大嶼山

- 在土木工程拓展署轄下成立「可持續大嶼辦事處」,由 具備規劃、工程、交通運輸及保育知識和經驗的跨專業 團隊,更有效率地推展大嶼山的發展及保育工作。(發 展局)
- 進行大嶼山交通運輸網絡及接待旅客能力的研究,顧及 大嶼山的發展需要及訪客的增加。(發展局)
- 制定及推行大嶼山的自然、古物古蹟及文化保育措施, 並與相關範疇的組織協作。(發展局)

增加土地供應

透過持續土地用途檢討,加上進一步物色到的具房屋發展潛力用地,預計有約25幅用地,如能及時修訂有關法定圖則及/或完成所需程序,當中大部分可於2019-20至2023-24年度五年間供興建超過60000個單位(超過八成為公營房屋)。(發展局)

活化農地

■ 根據2016年公布的《新農業政策》,食物及衞生局聯同發展局,將於年內開展「農業優先區」的研究,物色較大面積優質農地,並探討合適政策和措施促使這些荒置農地能恢復農業用途,從而支援本地農業發展,以及改善善鄉郊環境。(發展局/食物及衞生局)

海濱發展

在進一步探討成立法定海濱管理局的建議之前,首先以專責團隊和專項專款的方式,伙拍海濱事務委員會,推動落實優化海濱的項目,進一步伸延維港兩岸的海濱長廊、美化周邊用地及改善海濱暢達性,供大眾享用。政府已預留五億元作首階段推動海濱發展之用。(發展局)

善用棕地

■ 繼續透過規劃及發展棕地密集的新界西北及北部地區, 以洪水橋為試點積極研究將部分作業遷入多層樓宇的可 能性,從而釋放土地作新市鎮模式發展。同時就新界棕 地分布、使用及作業現況展開全面調查,以助探討適切 可行的政策和措施處理不同地區的棕地,務求達致善用 土地潛力、改善鄉郊環境的目標。(發展局)

落馬洲河套地區

■ 配合發展「港深創新及科技園」的建議,為落馬洲河套 地區按擬議土地用途規劃進行法定規劃程序,制訂分區 計劃大綱草圖。(發展局)

執法打擊工廈違規用途

■ 積極研究引入新的法例條文,加強打擊工廈內非法住用 單位的執法力度。(發展局)

改善碼頭計劃

■ 針對現時側重於使用量的政策,政府將以新思維去推展 一項改善碼頭計劃,提升多個位於偏遠地方的現有碼頭 的結構和設施標準,以回應公眾的訴求和改善一些偏遠 的郊遊景點和自然遺產的暢達性。(發展局)

提升舊式工廈消防水平

■ 制訂法例以提升舊式工業樓宇的消防安全水平,並加強 人手進行工業樓宇巡查和執法。(保安局)

大廈管理

推出第三期大廈管理專業顧問服務計劃,以加強對舊樓 業主的專業支援,並協助「三無大廈」業主成立法團及 履行管理大廈的責任。(民政事務局)

公共交通策略研究

- 公布《公共交通策略研究》研究報告,檢視重鐵以外的 公共交通服務的角色定位。報告預計可於2017年年中完 成。(運輸及房屋局)
- 探討如何優化個人化、點對點交通服務,以滿足不同乘 客群組的需求。(運輸及房屋局)
- 完成公共小巴服務研究。重點研究增加公共小巴(包括 專線小巴及紅色小巴)的座位數目以提升小巴的整體載 客量,同樣的座位增幅亦會適用於私家小巴。我們將籌 備所需的修例工作。(運輸及房屋局)

推展運輸基建項目

落實中九龍幹線項目,以連接西九龍的油麻地交匯處與 東九龍的九龍灣及啓德發展區。這將有助提升九龍主要 東西行幹道的交通容量,從而紓緩交通擠塞及應付未來 的交通需求。將來通車後,預計在繁忙時間取道幹線來 往西九龍與九龍灣的車程約為五分鐘,與現時比較節省 約25分鐘。(運輸及房屋局)

進行十一號幹線的可行性研究

■ 因應新界西北的長遠發展,包括洪水橋新發展區和元朗 南發展的規劃,我們需要一條新幹線(十一號幹線)連 接新界西北地區和市區以應付更大的交通需求。與此同 時,我們有需要提升大嶼山和機場島的「對外連接」, 十一號幹線項目可在青馬大橋和屯門至赤鱲角連接路以 外,提供第三條往來大嶼山的策略性通道,從而加強通 往機場道路網絡的穩健性。因此,我們建議就連接北大 嶼山和元朗的十一號幹線展開可行性研究。(運輸及房 屋局)

提升公共交通配套設施

- 提供資助以便採用新技術更換主要路段的電車軌道,令乘客得到更舒適的服務,以及減低路軌更換工程對交通的影響。(運輸及房屋局)
- 以試點形式翻新合適的有蓋公共交通交匯處和渡輪碼頭,提升其設計及設施,為乘客提供更佳的候車及候船環境。(運輸及房屋局)

港鐵票價調整機制

與港鐵公司共同檢討港鐵票價調整機制。檢討預期在 2017年上半年完成,之後票價將按新機制調整。(運輸 及房屋局)

紓緩道路交通擠塞

■ 推行措施以加強處理道路交通擠塞問題,包括研究三條 過海隧道交通流量合理分布的整體策略、推展泊車政策 檢討以優先考慮及配合商用車輛的泊車需求、在中環及 其鄰近地區推行電子道路收費先導計劃進行深入的可行 性研究。(運輸及房屋局)

無障礙運輸

■ 在數條醫院專線小巴路線測試可供輪椅上落的低地台小 巴車款,以期確定這類小巴在合適路線提供服務是否可 行可取。(揮輸及房屋局)

離島渡輪服務

政府會在下一個三年牌照期(2017至2020年)的中期檢討(2019年上半年)中檢視特別協助措施是否為維持渡輪財務可行性的最佳長遠營運模式,當中包括深入探究延長牌照期及由政府持有船隊而外判營運服務的利弊,目標是確保長久維持服務質素、財務可持續性及票價的合理調整。(運輸及房屋局)

成立獨立的民航意外調查機構

成立獨立於民航處而附設於運輸及房屋局的民航意外調查機構,以符合國際民用航空組織的新規定,確保民航意外調查的中立性。(運輸及房屋局)

推動香港飛機和賃業務

■ 建議修訂《税務條例》(第112章),建立專門税務制度,推動香港的離岸飛機租賃業務。有關法案正在草擬中。(運輸及房屋局)

三跑道系統的防貪工作

■ 協助機場管理局(機管局)在發展三跑道系統時,強化 其工程及顧問合約招標和管理的防貪系統。(廉政公 署)

「新工程合約」的防食工作

■ 協助發展局和工務部門在推行「新工程合約」項目時, 優化工程合約招標和管理的防貪措施。(廉政公署)

持續推行的措施

我們正推行下列措施:

《長遠房屋策略》

- 推行《長遠房屋策略》,包括每年更新長遠房屋需求推 算,並據此制訂逐年延展的十年房屋供應目標。(運輸 及房屋局)
- 按最新的推算,以460 000個單位作為2017-18年度至2026-27年度的長遠房屋供應目標,而公私營房屋供應比例為60:40,包括200 000個公屋單位、80 000個資助出售單位和180 000個私人住宅單位。(運輸及房屋局)

增加資助房屋供應

- 推展建屋計劃,以達到長遠房屋策略下逐年更新的公營房屋(包括公屋及資助出售單位)供應目標。資助出售單位方面,香港房屋委員會(房委會)第三批約2000個新建居屋預計於2018-19年度落成,並將於2017年年初推出預售。(運輸及房屋局)
- 繼續與香港房屋協會(房協)合作,在將軍澳和屯門提供新一批約600個新建資助出售單位,該批單位預計於2019-20年度落成,並將於2017年推出預售。此外,房協亦會在沙頭角提供新建出租公屋。(運輸及房屋局)

- 新蒲崗「綠表置居先導計劃」(綠置居)資助出售單位項目已於2016年10月推出預售。待該項目於2017年年中入伙後,房委會會檢討計劃的成效,以決定是否繼續推出其他綠置居項目。(運輸及房屋局)
- 已於2015年8月推出新一輪臨時計劃,讓2 500名符合白表資格的人士,可從居屋第二市場購買未繳付補價的資助出售單位(即坊間俗稱「白居二」計劃)。截至2016年12月中,約有1 480名白表買家透過這一輪計劃自置居所。待這一輪臨時計劃於2017年上半年結束後,房委會會就計劃作全面檢討,以決定其未來路向。(運輸及房屋局)
- 確保有效及合理運用公屋資源,包括加強執法和宣傳, 打擊濫用公屋的情況;並考慮各項方案,以更聚焦地分 配公屋資源予有迫切住屋需要的人士。此外,亦安排居 住面積超過既定的寬敞戶標準的住戶遷往其他面積較合 適的公屋單位。(運輸及房屋局)
- 在規劃條件許可及不會引致不能接受的影響的情況下, 繼續通過上調最高住用地積比率及放寬其他發展限制, 充分發揮每幅公營房屋用地的發展潛力,並進一步增加 部門的人手及資源,以盡可能增加和加快單位供應。 (運輸及房屋局/發展局)

增加土地供應

- 繼續將土地用途檢討工作所物色的合適用地,包括現時空置、作短期租約或其他不同的短期或政府用途的政府土地,「政府、機構或社區」用地、綠化地帶、位於其他非住宅用途地帶的用地,以及無須作原來預留用途的土地,改作住宅或其他有更迫切社會需要的用途。(發展局)
- 經適度上調各「發展密度分區」內准許的最高住用地積 比率後,在規劃條件容許的情況下,檢討並提高個別住 宅用地的發展密度,以及檢討和放寬其他發展限制。 (發展局)
- 延續「補地價仲裁先導計劃」,通過仲裁方式,以利便 政府及私人土地業權人就修訂土地契約及換地交易的補 地價金額達成協議。(發展局)
- 在顧及消防及樓宇安全的前提下,繼續研究進一步適當 放寬工業大廈用途的限制。(發展局)
- 繼續推展在錦田南西鐵錦上路站、八鄉維修中心及周邊 土地發展住宅的規劃工作。(發展局)
- 繼續與港鐵公司積極探討現有及未來鐵路沿線車站或鐵路相關用地(例如大嶼山小蠔灣等)的發展潛力,並視乎研究結果推展有關項目。(發展局)

- 繼續推展前鑽石山寮屋區(大磡村)、前茶果嶺高嶺土礦場、前南丫石礦場和安達臣道石礦場的規劃和發展,並積極考慮利用私人發展商的開發能力,提供基建、配套設施,以及/或興建公私營住宅。(發展局)
- 繼續開拓新發展區和新市鎮擴展區:
 - 推展及落實古洞北和粉嶺北新發展區計劃的工作, 配合北環線鐵路發展,作為粉嶺/上水新市鎮的擴 展部分;
 - 推展及落實東涌新市鎮擴展計劃,配合大嶼山發展,令東涌成為一個更具規模、發展更全面的新市鎮;
 - 推展及落實洪水橋新發展區計劃的工作,配合天水 園、元朗和屯門新市鎮,發展作為新界西北的區域 樞紐,提供房屋、就業和文娛設施;以及
 - 規劃元朗南已經荒廢或者被破壞的農地及鄉郊工業 用地,用作房屋及其他發展需要,以作為元朗新市 鎮的擴展並改善當地鄉郊環境。(發展局)
- 就將軍澳第137區的未來發展進行新規劃及工程研究, 包括探討住宅、商業及其他合適土地用途,以及原有預 留用途的需要,務求使這幅位於市區的土地更能地盡其 用,配合香港的最新發展需要。(發展局)

- 按新界北部地區初步可行性研究結果,在《香港 2030+》框架內就新界北策略增長區進行公眾諮詢,並 審視在新界北部進一步發展一個規模類似粉嶺/上水的 新市鎮的空間。(發展局)
- 繼續推展近岸填海工作,包括:
 - 就大嶼山欣澳填海工程展開規劃及工程研究;以及
 - 完成大嶼山小蠔灣、屯門龍鼓灘及沙田馬料水填海 工程的技術研究。就馬料水填海工程,我們會盡快 展開約60公頃的填海土地的規劃及工程研究,當中 會一併考慮毗鄰的沙田污水處理廠在搬往岩洞後所 騰出的28公頃現址的未來規劃,以提供土地作高科 技和知識型產業的發展、住宅及其他用途。我們亦 會盡快展開龍鼓灘填海約200公頃土地的規劃及工程 研究,以提供土地作工業及其他用途。(發展局)
- 繼續進行沙田污水處理廠搬遷往岩洞計劃的工地勘測、 詳細影響評估及詳細設計工作。我們將分階段展開有關 工程,以期早日釋放污水處理廠現址作發展用途。(發 展局)
- 為鑽石山食水及海水配水庫、西貢污水處理廠及深井污水處理廠搬遷往岩洞的方案進行公眾諮詢,以籌備下一階段工作。(發展局)

- 落實岩洞發展長遠策略研究的建議,包括推出岩洞總綱 圖、執行促進未來岩洞發展的指引,以及進行利用地下 採石開發岩洞的技術研究。(發展局)
- 繼續為銅鑼灣、跑馬地、金鐘/灣仔及尖沙咀西進行城市地下空間發展的詳細研究,並就具發展地下空間潛力的地點,包括九龍公園、維多利亞公園及修頓球場,進行公眾諮詢,以籌備下一階段的初步規劃及技術評估工作。(發展局)
- 繼續為市場提供更多優質寫字樓和商業空間,以支援經濟活動。就此,政府會把商業中心區內合適的政府用地和辦公大樓(包括美利道公眾停車場、林士街公眾停車場和灣仔海旁三座政府大樓)改作商業用途,並盡量減少租用中環和金鐘的商業寫字樓作政府辦公室。(發展局/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繼續支持機管局發展機場北商業區(「SKYCITY航天城」)。此項目對於大嶼山以至香港整體的經濟及社會發展,均具重大策略價值,除可為香港創造重要的投資、營商和就業機會外,更能提升香港國際機場作為全球航空樞紐的吸引力和競爭力,並推動旅遊業的進一步發展。「SKYCITY航天城」將分期作長遠發展。機管局計劃的第一期發展項目包括一所酒店及一個糅合零售、餐飲和娛樂的設施,分別已於2016年年底及預計於2017年年初進行招標,預計於2021年完成。(運輸及房屋局)
- 繼續促進九龍東轉型為富吸引力的第二個核心商業區。 九龍東現時的商業/寫字樓樓面面積已逾230萬平方 米。自2012年起出售的六幅位於九龍東的土地,共提 供約37萬平方米商業/寫字樓樓面面積。預計未來九 龍東有潛力再提供約470萬平方米的商業/寫字樓樓面 面積,令該區的總商業樓面面積增至約700萬平方米。 (發展局)
- 我們剛完成進一步增加啓德發展區內住宅發展密度的檢討,確定可額外增加住宅單位,並正就有關建議進行公眾諮詢,隨後會根據《城市規劃條例》修訂有關啓德發展區的分區計劃大綱圖。(發展局)

- 繼續進行九龍東環保連接系統的詳細可行性研究,並會就該系統的建議運輸模式進行公眾諮詢,以展開下一階段的研究工作。(發展局)
- 繼續致力在九龍東促成更多能吸引市民及遊客參與的盛事和活動,並推動親水文化。(發展局)
- 逐步落實重置「九龍灣行動區」及「觀塘行動區」內現 有政府設施的計劃,以配合兩個行動區的發展,供應達 56萬平方米商業/寫字樓樓面面積。在「九龍灣行動 區」開拓文化、創意與科技空間,並繼續在「觀塘行動 區」內尋找機遇供業界發展。(發展局)
- 以「地方營造」的理念,把位於觀塘繞道下的「反轉天橋底一二三號場」發展為設計獨特及充滿動力的場地, 提供更多文化、藝術、休閒及綠色健康城市相關的設施,配合觀塘海濱的發展。場地設施的建造現正進行, 預計可在2017年年中左右開始使用。(發展局)
- 不斷豐富及更新起動九龍東辦事處網頁所設的綠色建築 地圖,標示九龍東範圍內達到「綠建環評」金級或以上 認證級別的建築物。區內已有23座建築物達到上述認證 級別。(發展局)
- 繼續推展詳細顧問研究,把敬業街明渠轉化成翠綠和充滿生氣活力的翠屏河,並優化周邊的環境及景觀,以發揮協同效應。(發展局)

- 繼續以「創造精神」為主題,將九龍東的工業文化展現於駿業街遊樂場及區內其他將會進行改善工程的公園。 (發展局)
- 繼續在九龍東推展「易行」的概念,改善行人環境及交 通狀況,包括為於九龍灣港鐵站旁加建行人天橋進行詳 細設計,加強與未來的東九文化中心及附近一帶住宅區 的連繫。同時為牛頭角港鐵站擴建及美化行人隧道進行 設計,美化公共運輸交匯處和改善行人設施,為行人提供舒適的步行環境,前往商貿區和海濱。繼續以「共創 共融」的精神,與不同機構和各政府部門合作,進一步 推行優化後巷計劃,以改善行人連繫。(發展局)
- 繼續推展豁免修訂土地契約補價的政策,以促進私人業 主自資興建行人天橋或隧道等建議。(發展局)
- 繼續以九龍東作為研究發展智慧城市的試點,包括陸續在出售作私人發展的地段加入條款,實施達到「綠建環評」金級或以上認證級別的要求、提供智能水錶和電動車輛充電設施,以及在合適的地段規定商用停車場提供實時泊車資訊。(發展局)
- 推動「空間數據共享平台」的建設,讓地理空間資訊得以整合、互通和共享,支援智慧城市的應用發展。(發展局)

■ 繼局部撤銷限制薄扶林區發展的行政措施後,研究於六幅政府土地發展公營房屋(包括重建華富邨),預計可提供約11 900個新增公營房屋單位。視乎華富邨一帶實際的土地發展和華富邨的重建時間表,推展《鐵路發展策略2014》中建議的南港島線(西段)。(運輸及房屋局/發展局)

發展及保育大嶼山

- 將在今年上半年發表「可持續大嶼藍圖」,並按藍圖進行各項研究及發展項目,亦會加快推展大嶼山的保育工作。(發展局)
- 完成港珠澳大橋香港口岸人工島上蓋發展的可行性研究,並籌備相關基礎設施的設計及工地勘測工作,以配合上蓋發展。(發展局)
- 開展在港島與大嶼山之間的中部水域興建人工島的策略 性研究,以開拓東大嶼都會。(發展局)
- 繼續推展計劃中的活化梅窩及大澳的改善工程,以及南 大嶼山越野單車徑網絡的改善及擴展工程。(發展局)

健康的私人住宅物業市場

- 實施適當的需求管理措施,透過加強額外印花税、買家 印花税和推出新住宅印花税,以期:
 - 穩定住宅物業市場;以及
 - 在供應緊張的情況下優先照顧香港永久性居民的住 屋需要。(運輸及房屋局)

大廈管理

- 跟進落實《物業管理服務條例》,成立物業管理業監管局,以推行發牌制度,規管物業管理服務。(民政事務局)
- 擬訂《建築物管理條例》的修訂建議。(民政事務局)
- 加強消防安全措施(尤其舊式樓宇),以及提高市民的 防火意識。(保安局)

建築物保養及市區重建

■ 在針對懷疑有住用分間單位的工業大廈的執法行動中, 加強檢控未履行法定命令的有關業主。(發展局)

- 與房協及市區重建局緊密合作,通過多項計劃協助有需要的樓字業主進行維修及保養工程。有關計劃包括:
 - 樓宇更新大行動;
 - 長者維修自住物業津貼計劃;
 - 樓宇維修綜合支援計劃;
 - 強制驗樓資助計劃;以及
 - 「招標妥」樓宇復修促進服務(先導計劃)。(發 展局)
- 繼續通過公眾教育、宣傳及專業團體的參與,加強私人 樓宇的保養維修。(發展局)
- 繼續執行《升降機及自動梯條例》,包括為合資格人員 註冊,以規管升降機及自動梯的安全,並繼續透過教育 及宣傳,提醒負責人履行條例規定的責任。(發展局)
- 監察《市區重建策略》的推行情況。(發展局)
- 與市區重建局緊密合作,配合該局以全面及小社區發展模式推展重建項目,提升社區整體規劃效益。(發展局)

繼續推行「支援少數份數擁有人外展服務先導計劃」, 向受強制售賣影響的舊樓業主提供適切的資訊及支援服 務。(發展局)

改善公屋居民的生活質素

- 實施多項安排,鼓勵家庭成員互相扶持並關懷長者,並 在現有的公共屋邨內加設長者康樂設施及改善無障礙通 道及設施,使公共屋邨暢通易達,配合長者住戶的需 要。同時,在公共屋邨推行加裝升降機項目,以改善現 有行人通道設施。(運輸及房屋局)
- 推行可持續發展的公營房屋發展項目,包括採用環保設計及以健康生活為設計方針,同時應用「通用設計」概念,為不同類別的住戶,包括長幼傷健人士,提供安全及便利的居住環境。(運輸及房屋局)
- 繼續在公共租住屋邨推行各項環保措施,並加強屋邨居 民的減廢意識,以達到減少都市固體廢物的目標。同時 致力增加新公營房屋發展項目的綠化範圍。(運輸及房 屋局)
- 就《食水含鉛超標調查委員會報告》中所提建議及水務 監督的要求,持續探討和提升房委會內部的風險評估和 管理機制。此外,繼續推進為11個受食水含鉛超標影響 的公屋項目更換喉管的工作,盡快徹底解決食水含鉛超 標的問題。(運輸及房屋局)

其他土地事官

- 繼續檢討小型屋宇政策,並監督政策的落實情況和相關 事宜。(發展局)
- 通過主要持份者的參與,令《土地業權條例》的擬議修 訂更為完善。(發展局)

跨越2030年的鐵路及主要幹道策略性研究

進行籌備工作,根據《香港2030+:跨越2030年的規劃 遠景與策略》研究及其公眾參與的結果,就本港2030年 以後的規劃方向,推展跨越2030年的鐵路及主要幹道策 略性研究,使大型運輸基建的規劃配合香港整體長遠土 地發展的需要。(運輸及房屋局)

發展鐵路

- 已落實協調及監督觀塘線延線的建造工程及通車前各方面的準備工作,使項目按港鐵公司提出的修訂目標於2016年第四季(10月)通車,為何文田和黃埔的市民提供方便、快捷的鐵路服務。(運輸及房屋局)
- 已落實協調及監督南港島線(東段)的建造工程及通車 前各方面的準備工作,使項目按照港鐵公司提出的修訂 目標於2016年年底通車,為港島南區的市民提供方便、 快捷的鐵路服務。(運輸及房屋局)

- 繼續按照《鐵路發展策略2014》中的建議,推展有關北環線(及古洞站)、屯門南延線和東九龍線的詳細規劃工作。(運輸及房屋局)

改善道路交通

- 監督原訂於2017年完工但因遇到未能預見的工地交接問題而出現延誤的中環灣仔繞道和東區走廊連接路的建造工程,以期克服有關挑戰和研究可行方案,使繞道可於2018年年底/2019年第一季通車。(運輸及房屋局)
- 監督將軍澳-藍田隧道的建造工程,以爭取在2021年完成。將軍澳-藍田隧道連同規劃中的T2主幹路及擬建的中九龍幹線將組成六號幹線,連接西九龍至將軍澳。(運輸及房屋局)
- 繼續着力重組巴士路線,以提高服務網絡效率、改善服務質素、紓緩交通擠塞和減少路邊空氣污染。(運輸及房屋局)
- 因應本港對較高質素的的士服務有所需求,我們會繼續 與的士業界研究可如何在現有法規下推出較高質素的的 士服務。(運輸及房屋局)

提升公共交通配套設施

繼續資助專營巴士公司分階段在合適的巴士站安裝座椅及巴士到站資訊的顯示屏,以便利乘客。(運輸及房屋局)

加強監管港鐵公司

- 在發展鐵路的同時,加強政府對港鐵公司的監管,要求 港鐵公司:
 - 以符合成本效益方式完成新鐵路項目;
 - 提供安全可靠的鐵路服務;
 - 在維持上市公司須保持的財政穩健的前提下,繼續 適切回應社會對票價事宜的意見;
 - 適時更新鐵路資產;以及
 - 維持公司整體高水平管治。(運輸及房屋局)

提升海上安全

■ 落實本地載客船隻規管機制的改善措施,以加強海上安全。繼續跟進《2012年10月1日南丫島附近撞船事故調查委員會報告》的建議。(運輸及房屋局)

改善行人環境

- 繼續推動行人友善環境,包括在元朗、銅鑼灣及旺角推 展建議的行人環境改善計劃。(運輸及房屋局)
- 繼續推展新界單車徑網絡,進行屯門至上水段的工程、 展開屯門至掃管笏段的詳細設計,以及檢討荃灣至屯門 段餘下路段的走線,並繼續在新市鎮及新發展區締造 「單車友善環境」。(發展局/運輸及房屋局)
- 繼續推展「人人暢道通行」計劃,惠及長者和有需要的市民,並於2017年第二季完成邀請18區區議會各再選出不多於三條行人通道作為下一階段推展的項目。可供區議會考慮的行人通道將不局限於由路政署負責維修及保養的公共行人通道,惟須符合若干條件。(運輸及房屋局)
- 繼續推展三個上坡地區自動扶梯連接系統和升降機系統項目的建造工程,即青衣長亨邨升降機及行人通道系統、葵盛圍至興盛路升降機及行人通道系統,以及窩打老道山升降機及行人通道系統,方便長者和有需要的人士上落斜坡。(運輸及房屋局)
- 繼續推展在將軍澳唐明街與唐德街之間的高架行人道, 以及連接荃灣廣場、灣景廣場及毗鄰環境美化地帶之行 人天橋工程項目,以完善有關地區的行人通道網絡,方 便長者和有需要的人士。(運輸及房屋局)

加強對外交通運輸聯繫

- 與機管局攜手合作,落實措施加強機場客貨運處理能力和機場服務。中場客運廊已於2015年年底落成啓用,令機場每年可處理額外1000萬人次的客運量。機場飛行區中場範圍發展計劃的餘下部分亦將於2020年前分階段完成。(運輸及房屋局)
- 配合香港國際機場航班數量的擴展,民航處已在2016年 11月正式全面啓用新航空交通管制系統,優化航空交通 管理。(運輸及房屋局)
- 增加新的民航伙伴,並與現有民航伙伴檢討民航運輸協定(民航協定),以期進一步開放民航安排,從而支持本地民航業持續增長和發展。在約60個「一帶一路」沿線國家當中,香港已經與41個簽訂了民航協定或國際民航過境協定,包括於2016年10月與塞爾維亞簽訂的新協定。我們會繼續爭取與沿線其他民航伙伴商討新的民航運輸協定及擴充現有的民航安排,以鞏固香港國際航空樞紐的地位。(運輸及房屋局)
- 協助機管局擴充聯運接駁設施,以增強香港國際機場與 珠三角地區的連繫。(運輸及房屋局)

- 繼續監督港珠澳大橋本地項目(即香港口岸及香港接線)的建造工程,以配合位於內地水域的主橋同步通車;並繼續監督屯門至赤鱲角連接路建造工程,以期早日通車。(運輸及房屋局)
- 繼續協調及監督廣深港高速鐵路香港段的建造工程及推展各項通車前的準備工作,以期實現於2018年第三季通車的目標。(運輸及房屋局)
- 繼續監督蓮塘/香園圍口岸的港方建造工程,全速建造 連接路和旅檢大樓,以爭取口岸在2018年完成。(發展 局)

提升建築物安全

■ 進行顧問研究,以便制訂一套建築物抗震設計標準,進 一步提升本港的建築物安全。(發展局)